证券代码: 839153

证券简称:希尔孚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苏州市希尔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3年3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杨玉才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283,05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公司在任董事7人,列席7人;
 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 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战略规划,决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,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,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283,0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苏州市希尔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6日